*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旨在邀請任何該等要約或邀請。具體而言,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並非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要約出售任何證券或邀請或招攬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於未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辦理登記手續或未獲豁免相關登記規定之情況下,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任何證券。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概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本公告所載全部或任何部分資料不得直接或間接於、向或從美國或任何根據有關法例或規例不得將其發佈、刊發或分發之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發。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9)

有關建議分拆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最新消息

全球發售及最終發售價

全球發售的申請及分配

有關全球發售的詳情(其中包括申請及分配),請參閱中集車輛於2019年7月10日在其網站

最終發售價的釐定

全球發售項下中集車輛H股股份的最終發售價為每股中集車輛H股股份6.38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概不保證建議分拆及上市（包括優先發售）將會進行。倘建議分拆及上市因任何原因而不予進行，優先發售將不會進行。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本身之狀況或應採取之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敬請諮詢其本身之專業顧問。

緒言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提述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9日、2018年8月14日、2018年9月14日、2018年9月26日、2018年12月4日、2018年12月21日、2018年12月27日、2019年3月14日、2019年3月24日、2019年3月31日、2019年4月3日、2019年6月23日及2019年6月27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分拆本公司附屬公司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車輛**」）並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建議分拆及上市**」）。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全球發售的申請及分配

有關全球發售的詳情（其中包括申請及分配），請參閱中集車輛於2019年7月10日在其網站www.cimcvehicles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刊發的公告。

最終發售價的釐定

全球發售項下中集車輛H股股份的最終發售價為每股中集車輛H股股份6.38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最終發售價**」）。

倘全球發售按每股中集車輛H股股份6.38港元的最終發售價進行，則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中集車輛的市值將約為11,260.70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概不保證建議分拆及上市（包括優先發售）將會進行。倘建議分拆及上市因任何原因而不予進行，優先發售將不會進行。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本身之狀況或應採取之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敬請諮詢其本身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于玉群
公司秘書

香港，2019年7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王宏先生（董事長）、劉冲先生（副
於本仄燁凹퍙늖汇蘖暧낪뷥室蘖曝靡广劉㈼煨瞰芍先氏，及瀰咽非執行董事何砲